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3月07日至2025年06月06日止。

第 74766261 号

申请日期 2023年10月25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北京字跳网络技术有限公司

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紫金数码园4号楼2层0207

代理机构 北京市浩天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(普通合伙)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广告；商业管理辅助；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；人事管理咨询；在计算机数据库中更新和维护数据；会计；自动售货机出租；寻找赞助；销售展示架出租；药用、兽医用、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零售服务；收银机出租；通过互联网提供商业信息服务；市场营销服务；为他人推销；定向市场营销；网站流量优化；为推销优化搜索引擎；将信息编入计算机数据库；计算机数据库信息化